

A

民盟智库

人 文 史 观

潘光旦 著

Humanistic Interpretation of History

群言出版社
Qunyan Press



人文史观

潘光旦 著

Humanistic Interpretation of History



群言出版社
Qunyan Press

·北京·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人文史观 / 潘光旦著 .— 北京 : 群言出版社,
2013.12
(民盟智库)
ISBN 978-7-80256-524-1

I. ①人 … II. ①潘 … III. ①社会人类学—文集
IV. ① C912.4-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3) 第 295639 号

责任编辑 陶盈竹
封面设计 群言艺术设计中心·齐立娟

出版发行 群言出版社 (Qunyan Press)
地 址 北京市东城区东厂胡同北巷 1 号 (100006)
网 站 www.qypublish.com
电子信箱 qunyancbs@126.com
总 编 办 010-65265404 65138815
发 行 部 010-65263345 65220236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读 者 服 务 010-65262436 65276609
法 律 顾 问 北京市君泰律师事务所

印 刷 北京画中画印刷有限公司
版 次 2014 年 5 月第 1 版 2014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开 本 880 × 1230 1/32
印 张 6.75
字 数 132 千字
书 号 ISBN 978-7-80256-524-1
定 价 35.00 元

▲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潘光旦
(1899—1967)

著名社会学家、优生学家、民族学家和教育学家
1941 年加入中国民主同盟
历任民盟第一、二届中央常委，第三届中央委员

出版说明

1941年3月，中国正处在一寸山河一寸血的艰难时刻。在这风雨飘摇之中，一批情系民族存亡、心怀救国之志的知识分子与爱国精英，发起成立了以贯彻抗日主张、实践民主精神、尊重思想自由、提倡依法治国为政治纲领的中国民主政团同盟（1944年9月更名为中国民主同盟）。

黄炎培、张澜、沈钧儒、杨明轩、闻一多、李公朴、梁漱溟、史良、胡愈之、楚图南、吴晗、费孝通……一代又一代的民盟志士尽心竭力，奔走国是，用自己的赤子之情和卓越智识，追索民族复兴之路。

民盟学人在追索途中为我们留下了经济、

军事、外交、教育、社会、文化等领域里丰富而珍贵的“思想智库”。整理、出版“民盟智库”系列丛书，旨在传承先人们为国家富强努力之精神、光芒之思想；激励当代知识分子忧国之忧、思国之思、行国之行。

《民盟智库》编委会

〔题 记〕

本书于 1937 年 5 月由商务印书馆出版，作者自编为《人文生物学论丛》第二辑。已收入《潘光旦文集》第 2 卷。原注以 1、2 等序号表示，编者注系潘乃穆、潘乃和所加，以星号 * 表示。

目 录

- 001 引言
- 001 一 文化的生物学观（一九三〇）
- 021 二 人文史观与“人治”“法治”的调和论
(一九三一)
- 039 三 意国奇尼教授之民族自然兴替观
(一九三一)
- 054 四 平等驳议（一九二八）
- 077 五 说“才丁两旺”（一九二九）
- 090 六 优生与文化
——与孙本文先生商榷的一篇文字
(一九二九)
- 107 七 优生婚姻与法律
——论《民法亲属编·婚姻章》之优生价值
(一九三一)

- 118 八 姓、婚姻、家庭的存废问题（一九三〇）
- 141 九 妇女解放新论
——介绍英人蒲士氏的学说（一九三一）
- 156 十 民族元气篇（一九三一）
- 168 十一 人文选择与中华民族
——两个制度的讨论（一九三〇）
- 191 附录 “东省汉族殖民品质之研究”征求意见案

弁 言

一九二八至一九三一年间，作者不揣固陋，于优生及与优生相涉之事物，续有论列。兹因第一辑再版之便，就较长在六千言以上之各稿汇为第二辑，名之曰《人文史观》，同时将第一辑易名为《优生概论》，俱所以示议论之重心所寄，非谓全书将专论优生或人文史观也。至一九三二年至一九三六年之一部分稿件，则汇为第三辑，曰《民族特性与民族卫生》。三辑现皆归商务印书馆出版。

第二辑存稿凡十一篇。《文化的生物学观》、《人文史观与“人治”“法治”的调和论》、《奇尼教授之民族自然兴替观》三篇与总题关系最切。《平等驳议》重申“物不齐”之常识，允为人文史观一部分之基础，故亦列入前数篇中。余各篇中，直接论优生者三，论家庭、婚姻、与妇女问题者二，论中华民族隆替之情势与因缘者亦二。《说“才丁两旺”》一篇，以一极寻常之民间信仰为出发点，而推论人口问题之两大方面，至今七八

年，犹谬蒙友朋过当之奖饰，思之汗愧。《人文选择与中华民族》一篇则曾在平社中宣读。各篇自成单位，初不相谋，今为酌定次序，使部段稍有联络，首尾亦相呼应，读者当可不病其错落零乱焉。

各篇原稿尝散见《东方杂志》、《人文》、《新月》、《社会学刊》、《优生》诸定期刊物；今皆略有增删；使慊于心者差减而已，非谓从此即成定本也。《平等驳议》初见于《苦茶》，《民族元气篇》初见于《时代评论》，二者俱为寿命极促之刊物；《新月》寻亦停版，共笔砚诸友亦皆星散。附录一种为一征求案之底稿；排校初成，而东北之事变起，卒未能一用，以实我东省民品优越之说；今则山河有异，风景亦殊，皮之不存，毛将安附，此种研究机缘，尤邈乎不可复得矣！

一九三六年，八月，潘光旦





文化的生物学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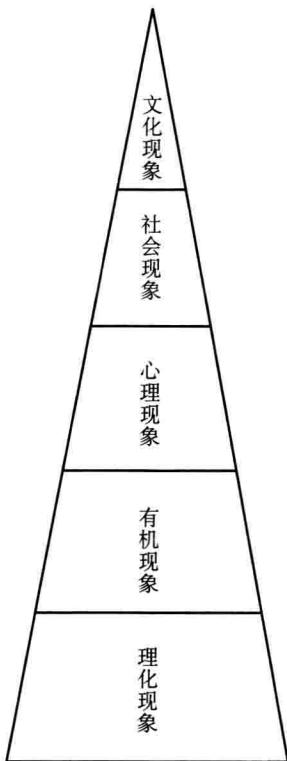
(一九三〇)

从我们人类的眼光看来，文化是演化过程中最后的一步。要是这过程是自上而下的——因为人类有价值的观念，总喜欢有高低上下的比较——文化就要算最登峰造极的一步或一级了。如图一。

社会学家和文化学家的确把演化的过程看作一条梯子，或是一座塔，或金字塔，可以历级而升，走到文化现象的时候，我们就到了塔尖了。

这座塔一起有五层，下面的级层产生上面的级层，产生的那个手续就叫做演化。越下的级层越基本，地盘越大；越上的级层，依靠以为根据的级层越多，在现象界里所占的部分却越小。这种种是略知社会科学的人的常识，无须多说。

什么叫做“文化的生物学观”？就是站在生物学的立脚点来观察文化，观察的结果，自然不能不继以解释。所以普通所谓这个观那个观的“观”字，原来兼具“观察”与“解释”两



图一

重意义，而解释似乎更加重要。

什么是解释？哲学与玄学的解释是一种。科学的解释又是一种。科学家的解释说起来很单纯。原来他只会把甲批的现象来做乙批的现象的注脚；注清楚了就算解释清楚了。所谓甲批乙批又逃不出刚才所说那个金字塔的范围，所谓“批”又往往就是塔上的级层。最普通的自然是拿下一级层或数级层的现象来解释在它们上面的一级，例如以理化现象解释有机现象，或

以二者共同来解释心理现象。反是，在上级层里的现象也未始不可以拿来解释在下级层里的现象，因为演化的过程既经走遍了这几个级层，而各级层又同时存在，它们中间包括的现象自然不免来复的相互的发生影响。例如文化现象也可以引来解释心理现象，心理现象也可以引来解释有机现象。此外同级的现象也有其前因后果的关系，所以彼此也可以引作解释之用。例如理化现象就不能不在同级的现象中自寻解释，因为我们假定它们的级层是最基础的级层了。最近几年来在别的级层里也有“自谋解释”的运动，例如行为主义派的对于心理现象与文化学派的对于文化现象。他们认为这种“自谋”的“不求人”的解释是最科学的。这种见解和毅力我们不能不佩服。但是我们要记得宇宙间的现象原是错综的绵续的，级层原是人类为便于了解起见的一种看法，并不是现象界真有什么划分的领域。要比较圆满的解释一种现象，要比较完全指出它的因缘来，势不能不多方的顾到，不宜局守一隅。

文化现象演化出得最迟，所以它所凭借的因子也最多最复杂，比较最接近的是社会因子，次为心理的，再次为有机的或生物的，最疏远的是理化的因子了。这种种因子都可以引来解释文化；再加上文化现象自身的解释；这种综合的解释才算比较圆满。完全按照上文金字塔的说法，“文化的……观”至少可以有五种。但目下学问界所流行的实在可以归纳为三种，一是文化的地理观或自然环境观，二是文化的生物学观，三是文化的文化学观。余如别的“文化的……观”，例如思想观、种

族观、唯物史观等等大都可以归纳在这三个里的一个或一个以上。能够把这三大观法三大解释法统统顾到，结果也就不能不算圆满了。

用生物的现象或原则来解释文化，原是片面而不圆满的，然则这一篇讨论又何以单单的讲“生物学的解释”呢？这里有三层不得已的理由。一是现象无涯涘，因果关系无穷期，一人尽一手一足之烈，决难面面俱到，我们不能不分别的观察或解释。一个人求学问，在今日的情势之下，不能上知天文，下识地理，中通人事；学问越发达，分工越细到，其实也不过这个原因，就是，能力有限。只要我们求学问的时候，作观察与解释的时候，不把自己的一种学问当作唯一的学问，自己的观察法与解释法当作唯一的观察法与解释法，也不把别种学问、别派解释与观察忘记了、抹杀了、或小看了，我们便算尽了人事。

第二个理由是：生物现象比较基本而也是比较可以用人力来左右的。用社会现象与心理现象来解释文化，固然很方便，因为它们与文化现象最接近，要利用它们的势力来左右文化，也很容易，也是因为彼此接近的关系。但是这种解释，这种人力的支配比较要缺少基本性与固定性。例如改变社会组织，提倡教育，自然可以教文化有一度的兴奋，但是要是聪明才智的程度有限，这种兴奋是不会持久的。反过来，理化的现象自然是最基本了，但是它们比较的最不受人力的左右，寒带的奇冷、热带的酷热、日本的地震、中国西北方的沙漠化，是绝对没有多大办法的，人类生活只有迁就它们，很难教它们来迁就

人类。在一切现象之中，能够比较受人力的转移的，同时也具有充分的基本性的，是生物学的现象。也许有一天，人类的知识发达达到一种程度，可以教后天获得性遗传，也可以用理化的方法自由的唤出精质的突变，到那时候，不但社会现象、心理现象、和文化现象自己，要取得多量的基本性，就是理化现象也要比较的变为可以用人力来左右的了。到那时候，我们便可不必在“生物学观”上多发议论了。

第三个理由是：文化的种种解释中，生物学的解释比较最不受人注意，尤其是在科学幼稚的中国。即就近数百年来中国的国势问题而论：中国的积弱，自然是一种文化的现象，但是国人多方的解释，总是逃不了政治不良、外交失败、生计穷困、教育不普及、帝国主义压迫，几个方面——没有一个不是文化级层以内的。偶有以中国地势、气候、交通不便等等比较地理的现象来解释的，但已属少数。至于根据了生物现象与原则出来说话的，几乎没有。以前翻译赫胥黎《天演论》的严几道先生在他给朋友的书信中偶然提到一二，后来却也没有嗣响的人。但是即使自因推果而言，一国的积弱，一国文化的衰落，决不是一二原因或一二种原因所可圆满的解释；我们又怎样知道没有很严重的生物原因在后面活动呢？关于这一层，这一篇讨论里谈不到；读者如有好耐性，请就拙作《人类学家对于中国问题的观察》（《中国评论周报》一卷三期）^{*}，和下文中

* 见“An Anthropological View on China's Troubles”，*The China Critic*, Vol. I , No.3, June 14, 1928. ——编者注

的《说“才丁两旺”》，《人文选择与中华民族》，以及本书的其它两辑^{*}，加以参考。

生物学家观察文化与解释文化，有一个假定，就是：文化盛衰由于民品良窳，而民品良窳由于生物的原因。这个假定还可以逼进一步说，就是：文化盛衰由于人才消长，而人才消长由于生物原因。这两种说法原是差不多的，大凡人口一般的品质好，特殊的人才就容易产生，否则便不容易产生。所谓生物的原因有三：一是变异，二是遗传，三是选择或淘汰。选择有两种，因了自然势力而发生的叫做自然选择，因了社会与文化势力而发生的叫做文化选择。选择所由发生的途径有三：一是生产，二是婚姻，三是死亡。如限于某一地方或时代说话，我们还可以加上一个第四个途径，就是人口的流动或移殖。

变异现象是生物现象里最基本的，大率一种生物在演化过程里的地位越高，变异的品性就越多，每一种品性的变异性也越大，造成生物学所称的“多形现象”(polymorphism)。多形现象的发达，到了人类而登峰造极。许多带有社会性的昆虫，例如蜜蜂，也是很“多形”的。但是蜜蜂只有蜂后、雄蜂、工蜂三种，并且三种中间，有两种的地位——蜂后与工蜂——是彼此可以交换的。人类便远不止三种，诗人、画家、医生、政客、牧师、建筑师、各种的科学家……说之不尽，试问他们任何两种的地位能不能随便对换。人类的多形现象，不比别的动

* 指《人文生物学论丛》第一辑《优生概论》和第三辑《民族特性与民族卫生》，分别见《潘光旦文集》第一卷和第三卷。——编者注